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项目中标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于2017年12月8日、2018年1月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（鲁苏界）段改扩建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第二标段的《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5）、《项目招标中标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4）。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路桥集团”）被确定为本项目施工二标段（JHSG-2）第一中标候选人及中标单位。中标价为贰拾陆亿玖仟伍佰捌拾万捌仟元整（¥2,695,808,000.00元）。

目前，路桥集团收到招标人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齐鲁交通集团”）发布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路桥集团被确定为本项目施工二标段（JHSG-2）中标人。中标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拾陆亿玖仟伍佰捌拾万捌仟元（¥2,695,808,000.00元），工期：40个月，工程质量：交工验收的工程质量等级：合格，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等级：优良。

二、对本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. 本项目中标价占本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3.09%，若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. 该项目尚未与招标单位签订正式合同，项目履行条款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，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由于项目在施工过程中，受工程施工周期、原材料涨价等诸多因素影响，存在一定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3 日